

柳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柳发改粮（2019）43号

柳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产业 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抓系统、 系统抓”专项整治工作 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切实履行好我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行业监管职能作用，根据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工作部署要求，我局制定了《柳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产业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抓系统、系统抓”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柳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7月22日印发

柳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产业扶贫项目 资金监管“抓系统系统抓”专项 整治工作方案

根据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产业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抓系统、系统抓”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桂粮办发【2019】103号)精神,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政府和柳州市党委、政府脱贫攻坚决策部署,确保专项治理工作实现“一年见成效、两年促提升、三年抓巩固”目标,为切实发挥我市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产业扶贫项目资金行业监管职能作用,决定在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开展产业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抓系统、系统抓”工作。具体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系列重要论述,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柳州市脱贫攻坚总体部署,紧盯我市粮食产业项目资金监管中存在的问题,开展“抓系统、系统抓”工作,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格局,为确保我市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建设“西江经济带龙头城市”打下坚实基础。

二、组织领导及职责

为加强对我市产业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抓系统、系统抓”专项整治工作的领导，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决定成立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产业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抓系统、系统抓”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下称领导小组，各县、区也要相应设立工作机构），下设办公室，业务指导组、监督检查组，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办公室 536。

组 长：蒋俏玲 市发改委(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副主任、局长

副组长：卞 京 市发改委副主任、党组成员

苟 翼 市发改委副主任、党组成员

朱运耀 市发改委党组成员

成 员：左月宏、刘兹庆、杨雄、赖儒斌、陈本领、韦伊真、程傲。

主要职责如下：

我市实施产业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抓系统、系统抓”专项整治工作的主体是各县（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的职责是指导、检查各县（区）认真贯彻落实相关政策，让各项产业扶贫资金发挥作用，打赢粮食和物资系统的扶贫攻坚战。

办公室职责：全面工作的协调，负责资料的收集上报。

责任科室：办公室，**责任人：**左月宏、程傲。

业务指导组职责：负责各项工作的政策宣传和业务指导。责任科室：调控科，责任人：杨雄、陈本领。

监督检查组职责：负责各项工作的监督检查。责任科室：监督检查科，负责人：刘兹庆、赖儒斌、韦伊真。

三、工作任务

(一) 聚焦粮食产业扶贫责任方面存在的问题

重点整治对我市粮食产业扶贫发展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认识不足，没有把粮食产业扶贫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去推进；对推动落实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稻谷）、“优质粮食工程”项目中的对我市深度贫困县投入农户科学储粮设施基本方略认识不到位，行动不坚决，作风不扎实、纪律松散、弄虚作假，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待产业扶贫工作等问题。

(二) 重点整治项目落实方面存在的问题

重点整治对中央、自治区、柳州市关于粮食产业扶贫的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贯彻不力、项目落实不到位的问题，特别是我市深度贫困县投入农户科学储粮设施项目建设进度缓慢，项目策划不精准、覆盖范围不够、服务种粮农民能力不强、擅自更改项目，农户科学储粮设施推广力度不够等问题。

(三) 紧盯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方面存在的问题

重点整治对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稻谷）项目中的

对我市深度贫困县投入农户科学储粮设施项目和资金监管不严，未能切实履行行业监管责任，导致出现项目申报、实施、验收等环节违规违纪，项目推进慢、资金拨付不及时甚至出现贪污浪费、挤占挪用等问题。

四、工作措施

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柳州市脱贫攻坚总体部署和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开展扶贫领域“抓系统、系统抓”专项整治工作要求，推动我市粮食产业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抓系统、系统抓”工作深入开展。

（一）摸清底数，明确责任

各县（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要认真梳理中央、自治区涉、柳州市产业扶贫的项目和资金数据，严格按照项目名称、金额、资金来源、责任部门、配合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分管领导和监管措施等要素形成我市粮食产业扶贫项目资金责任清单，确保项目资金监管责任明确到位。

（二）健全项目推进报告机制

市、县二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应依照职能、项目分布，各负其责，分别收集汇总市、县二级项目数据，加强信息对接，加强上级指导服务，完善逐级进度跟踪、报告制度，健全我区粮食产业扶贫项目推进报告机制。要梳理检查入库项目的资金渠道、补助标准、绩效目标等信息，确保数据真实，项目齐全。

(三) 强化联动协调，形成齐抓共管

1. 加强业务指导。以集训、会议交流、现场会等形式，向基层普及中央、自治区、柳州市关于粮食产业发展和项目资金管理使用的政策规定，及时总结和推广我市各地粮食产业项目资金监管以及产业政策落实方面的好经验好做法，进一步提升系统总体政策水平。

2. 加强部门协作。同市财政信息共享，共同完善粮食产业扶贫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机制，发现问题及时研究解决。会同当地驻发展改革委（局）纪检监察组建立定期会商、重要情况通报、线索联合排查等制度。

3. 定期和不定期开展对粮食产业扶贫项目立项、核准、实施、验收等各环节的监督检查，推动执纪监督向基层延伸。

五、工作要求

(一) 提高政治站位

市、县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将“抓系统、系统抓”专项整治工作作为践行“两个维护”的重要检验，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的重要论述，强化政治担当，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履职尽责，深化专项治理，努力推动我市粮食产业项目进一步发展壮大。

(二) 抓好工作统筹

要树立“一盘棋”思想，市、县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要主动加强对各自负责的粮食产业扶贫项目资金的监管工作，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督促项目主管部门规范、高效使用资金，形成齐抓共管的整体合力。

(三) 按时报送情况

各县（区）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要将工作开展情况收集汇总后，每月 22 日前填报附件 1（盖章后扫描发至局邮箱 gx1z1sj@163.com）报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11 月 10 日报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汇总后及时按要求上报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每月检查一次扶贫产业资金情况。

联系人：程傲 联系电话：13737242800

附件 1：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开展“抓系统、系统抓”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统计表

附件 1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开展“抓系统、系统抓”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加盖公章）：

填报时间：

单位名称	建立工作机构 (个)	检查有关政策执行 (条)	检查产业扶贫项目 (个)	检查产业扶贫资金 (项)	检查产业扶贫资金 (万元)	发现问题情况 (个)	整改问题 (个)	移交问题线索 (条)	备注
各县(区)									

审核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